

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學生腳踏車考照計劃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本校 102 學年度校務工作計畫。
- 二、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藉由腳踏車考照活動，了解相關的交通規則及正確的騎腳踏車方法。
- 二、期待學生能安全上路，並養成遵守交通規則及維護交通秩序的好習慣。
- 三、讓每一個騎腳踏車的學生都能成為遵守交通規則，快快樂樂上路，平平安安回家的馬路小尖兵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教導處

肆、辦理日期

- 一、筆試：102 年 9 月 19 日(星期四)上午 8:40 至 9:20
- 二、路考：102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上午 8:40 至 9:20

伍、參加人員

- 一、筆試：本校五、六年級全體學生。
- 二、路考：本校五、六年級有申請騎腳踏車之同學一律參加路考，其餘五、六年級學生自由參加。

陸、活動地點

大新國小活動中心前廣場

柒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筆試：
 - (一)五、六年級學生在各班教室進行交通安全宣導及筆試。
 - (二)筆試進行前，各班老師先作交通安全宣導 20 分鐘，接著進行筆試測驗 8 分鐘、閱卷 12 分鐘，筆試成績登錄於紀錄表後送交生教組彙整。
 - (三)筆試成績作為教師了解學生交通安全認知之參考，成績達 90 分為及格，不及格者請各班老師再加強輔導。但本校 102 學年度申請騎腳踏車上下學之學生筆試成績若未及格，應於當日中午到生教組補考，否則無法參加隔週舉辦之路考。

二、路考：

- (一)在本校活動中心所設置的「腳踏車技能測驗場地」實施路考。
- (二)考照者在到達每一關時皆須停下車，待關主指示通過，才可繼續前往下一關；若關主指示為不通過，則須將腳踏車牽出場外，並至第一關重新接受測驗(接著排在待考照隊伍的最後面)。
- (三)路考每一關皆順利通過始可取得執照，若在任一關卡失敗，應立即排隊重新檢測，每人最多三次機會，超過三次，當日中午洽生教組補考。(路考共分四關，各關關名、檢驗標準及場地圖如附件一)

捌、認證

筆試及路考皆通過者，於路考結束時，現場頒給腳踏車駕照一張。

玖、執行

- 一、取得腳踏車駕駛執照的同學應持照上路，訓育組將不定期抽測。
- 二、若騎腳踏車上下學途中有違規情事，除以校規嚴懲外，並吊銷其腳踏車駕駛執照，不得繼續以腳踏車代步上下學！

拾、工作分配

職稱	姓名	工作項目
校長	陳瑞芳	主持人
學務主任	鄭文吉	工作規劃及拍照
生教組長	吳忠泰	場地佈置印製交通安全資料及考卷、證照印製、負責補考事宜、過關者證照登記、印製各關關名
衛生組長	吳宗穎	第一關關主
資訊組長	張浩文	第二關關主
教學組長	張碧娥	第三關關主
體育教師	許麗娜	第四關關主

拾壹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學務主任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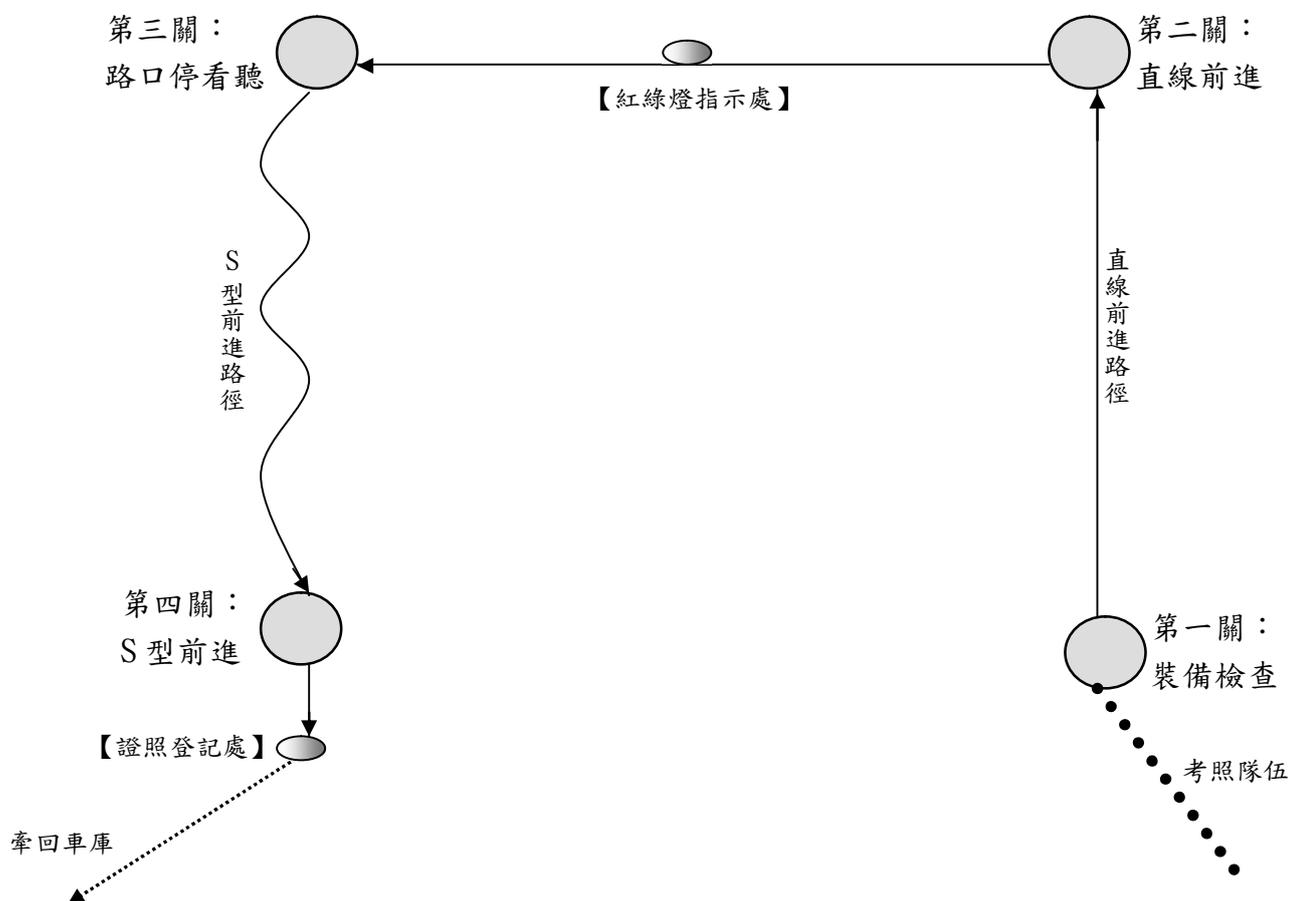
校長：

(附件一)

大新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學生腳踏車考照各關卡檢驗標準

關卡	名稱	內容
第一關	裝備檢查	查驗項目包含是否佩帶安全帽？煞車系統是否正常？以上項目缺一不可。
第二關	直線前進	直線前進途中腳不可碰地。
第三關	路口停看聽	受測者按照【紅綠燈指示處】所指示之燈號反應，若指示綠燈則可通過；若指示紅燈，當把腳踏車停在停止線前，不可逾越。
第四關	S 型前進	以 S 型前進方式繞過所設之障礙物，若碰撞到障礙物則算失敗。
紅綠燈指示	紅綠燈指示處	考照學生自第二關通過時，本站負責老師隨機舉起綠燈或紅燈標示(注意應給予學生反應時間)，並示意第三關關主合格與否。
證照登記	證照登記處	通過以上四關檢測者至【證照登記處】登記，本站負責老師從預先做好之證照中抽出通過者，待整個活動結束時交給主持人統一頒發。

大新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學生腳踏車技能測驗場地圖



腳踏車考照成果照片



第一關 裝備檢查



第二關 直線前進



第三關 紅綠燈



第四關 S形彎道



第五關 學務主任核發駕照